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二零一六年半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 營業收入人民幣25,430百萬元
- 利潤總額人民幣308百萬元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300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041元(二零一五年一至六月份：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021元)
- 本公告中所涉及的財務數據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未經審計業績連同於本公告內列述的比較數字。

##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鞍鋼財務公司」	指	鞍鋼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鞍鋼集團」	指	鞍鋼集團公司及其持股30%以上的子公司(不包含本集團)
「鞍鋼集團公司」	指	鞍鋼集團公司
「鞍山鋼鐵」	指	鞍山鋼鐵集團公司
「鞍蒂大連」	指	鞍鋼蒂森克虜伯汽車鋼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公司」、 「鞍鋼股份」	指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或 「鞍鋼股份集團」	指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卡拉拉公司」	指	卡拉拉礦業有限公司
「攀鋼釩鈦」	指	攀鋼集團鋼鐵釩鈦股份有限公司
「攀鋼釩鈦集團」	指	攀鋼釩鈦及其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一. 財務資料

###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16年6月30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b>流動資產：</b>			
貨幣資金		<b>2,407</b>	3,6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
應收票據		<b>7,900</b>	8,311
應收賬款	2	<b>1,579</b>	1,123
預付款項		<b>3,063</b>	2,493
應收股利		<b>6</b>	6
其他應收款		<b>47</b>	49
存貨		<b>8,613</b>	8,008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b>流動資產合計</b>		<b><u>23,615</u></b>	<b><u>23,595</u></b>
<b>非流動資產：</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b>834</b>	849
長期股權投資		<b>2,504</b>	2,673
投資性房地產			
固定資產		<b>49,796</b>	51,014
在建工程		<b>2,853</b>	2,852
工程物資		<b>93</b>	6
無形資產		<b>6,007</b>	6,086
長期待攤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		<b>1,506</b>	1,5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u>63,593</u></b>	<b><u>65,001</u></b>
<b>資產總計</b>		<b><u>87,208</u></b>	<b><u>88,596</u></b>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項目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22,262	16,3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4	
應付票據		3,725	3,991
應付賬款	3	6,128	5,799
預收款項		2,907	2,834
應付職工薪酬		230	167
應交稅費		33	20
應付利息		84	181
其他應付款		2,369	2,106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147	4,587
其他流動負債		3,000	7,000
<b>流動負債合計</b>		<b>40,899</b>	<b>43,004</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1,424	962
應付債券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1	1
遞延收益		885	9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34
其他非流動負債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2,325</b>	<b>1,911</b>
<b>負債合計</b>		<b>43,224</b>	<b>44,915</b>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項目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b>股東權益：</b>			
股本		7,235	7,235
資本公積		31,519	31,519
其他綜合收益		7	18
專項儲備		71	54
盈餘公積		3,580	3,580
未分配利潤	4	1,168	868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合計		43,580	43,274
少數股東權益		404	407
<b>股東權益合計</b>		<b>43,984</b>	<b>43,681</b>
<b>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b>		<b>87,208</b>	<b>88,596</b>

## 合併利潤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 6個月期間	
		2016年	2015年
一. 營業總收入		<b>25,430</b>	28,992
其中：營業收入	5	<b>25,430</b>	28,992
二. 營業總成本		<b>25,365</b>	29,134
其中：營業成本	5	<b>22,217</b>	25,402
營業稅金及附加	6	<b>139</b>	148
銷售費用		<b>961</b>	1,191
管理費用		<b>729</b>	911
財務費用	8	<b>618</b>	618
資產減值損失		<b>701</b>	864
加：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損失以「-」號填列)		<b>(14)</b>	
投資收益(損失以 「-」號填列)		<b>224</b>	227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 企業的投資收益		<b>210</b>	170
三. 營業利潤(虧損以「-」號填列)		<b>275</b>	85
加：營業外收入		<b>50</b>	92
減：營業外支出		<b>17</b>	12
其中：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		<b>13</b>	6
四. 利潤總額(虧損總額以 「-」號填列)		<b>308</b>	165
減：所得稅費用	9	<b>11</b>	14

合併利潤表(續)

項目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 6個月期間	
		2016年	2015年
五. 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		297	151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300	155
少數股東損益		(3)	(4)
六.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1)	8
(一) 以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1.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 計劃淨負債或 淨資產的變動			
2.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 單位不能重分類進 損益的其他綜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二) 以後將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11)	8
1.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 單位以後將重分類進 損益的其他綜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1)
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11)	9

## 合併利潤表(續)

項目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 6個月期間	
		2016年	2015年
3. 持有至到期投資重 分類為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損益			
4. 現金流量套期 損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6. 其他			
<b>七. 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股)		<b>0.041</b>	0.021
(二) 稀釋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股)		<b>0.041</b>	0.021
<b>八. 綜合收益總額</b>		<b>286</b>	15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綜合收益總額		<b>289</b>	163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 綜合收益總額		<b>(3)</b>	(4)



## 附註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 1.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本集團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假設為基礎，根據實際發生的交易和事項，按照財政部發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財政部令第33號發佈、財政部令第76號修訂)、於2006年2月15日及其後頒佈和修訂的41項具體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以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2014年修訂)的披露規定編製。

### 2. 應收賬款

#### (1) 應收賬款按種類列示

種類	期末數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 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1,132	78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448	22	1	100
合計	<u>1,580</u>	<u>100</u>	<u>1</u>	<u>100</u>

種類	期初數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741	65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383	35	1	100
合計	<u>1,124</u>	<u>100</u>	<u>1</u>	<u>100</u>

註：本集團要求大部分客戶在付運貨物前以現金或票據預付全額貨款，與賒銷客戶有關的應收款項信用期自出具賬單日起1-4個月到期。

(2) 應收賬款按賬齡列示

項目	期末數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1年以內	1,479	94		
1至2年	72	5		
2至3年	28	1		
3年以上	1		1	100
合計	<u>1,580</u>	<u>100</u>	<u>1</u>	<u>100</u>

項目	期初數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1年以內	1,042	93		
1至2年	78	7		
2至3年	3			
3年以上	1		1	100
合計	<u>1,124</u>	<u>100</u>	<u>1</u>	<u>100</u>

### 3. 應付賬款

項目	期末數		期初數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1年以內	6,064	99	5,733	99
1至2年	4		7	
2至3年	2		1	
3年以上	58	1	58	1
合計	<u>6,128</u>	<u>100</u>	<u>5,799</u>	<u>100</u>

### 4. 未分配利潤

項目	本期數
本期期初餘額	868
本期增加額	300
其中：本期淨利潤轉入	300
其他調整因素	
本期減少額	
其中：本期提取盈餘公積數	
本期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本期分配現金股利數	
轉增資本	
其他減少	
本期期末餘額	<u>1,168</u>

## 5. 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

### 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

項目	本期數	上期數
主營業務收入	25,374	28,960
其他業務收入	56	32
營業收入合計	<u>25,430</u>	<u>28,992</u>
主營業務成本	22,164	25,374
其他業務成本	53	28
營業成本合計	<u>22,217</u>	<u>25,402</u>

## 6. 營業稅金及附加

項目	本期數	上期數
資源稅及營業稅	1	2
城市維護建設稅	80	85
教育費附加及地方教育費 關稅	58	61
合計	<u>139</u>	<u>148</u>

## 7. 折舊與攤銷

項目	本期數	上期數
固定資產折舊	1,684	1,936
無形資產攤銷	79	79
合計	<u>1,763</u>	<u>2,015</u>

## 8. 財務費用

項目	本期數	上期數
利息支出	640	770
減：利息收入	22	7
減：利息資本化金額	36	115
匯兌損益	33	(38)
減：匯兌損益資本化金額		
其他	3	8
合計	<u>618</u>	<u>618</u>

## 9. 所得稅費用

項目	本期數	上期數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11	1
遞延所得稅調整		13
合計	<u>11</u>	<u>14</u>

## 10.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釋每股收益

項目	本期數	上期數
(一)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b>0.041</b>	0.021
(二)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b>0.041</b>	0.021

## 11. 分部信息

本集團根據業務類型劃分為一個經營分部：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 12. 承諾事項

項目	截至2016年 6月30日	截至2015年 6月30日
已簽訂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 履行的對外投資合同	<b>18</b>	439
已簽訂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 履行的建設改造合同	<b>1,648</b>	7,319
合計	<b>1,666</b>	7,758

## 13. 淨流動資產

項目	期末數	期初數
流動資產	<b>23,615</b>	23,595
減：流動負債	<b>40,899</b>	43,004
淨流動資產/(負債)	<b>(17,284)</b>	(19,409)

## 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項目	期末數	期初數
總資產	87,208	88,596
減：流動負債	<u>40,899</u>	<u>43,0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46,309</u></u>	<u><u>45,592</u></u>

## 二. 董事會報告

### (一) 概述

2016年上半年，國內鋼材市場出現回暖，鋼材價格上漲。但鋼鐵行業產能過剩依然嚴重，供需矛盾依然突出。公司堅持「效益優先、調品為主」的原則，加強對重點品種的關注與跟蹤，保證高效品種的生產銷售。公司繼續深挖企業內部潛力，大力降本增效，提升管理水平。根據國家供給側改革的指導方針，公司加大技術創新力度，打造獨有領先產品，加大個性化產品開發力度，提高高附加值、高利潤產品比例，不斷提升公司的市場競爭力。

上半年公司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300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3.55%；實現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0.041元/股，比上年同期增加95.24%。

## (二) 主營業務分析

### 1. 概述

本報告期，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5,430百萬元，比上年同期減少12.29%；營業成本人民幣22,217百萬元，比上年同期減少12.54%。實現營業利潤人民幣275百萬元，利潤總額人民幣308百萬元，淨利潤人民幣297百萬元，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300百萬元，分別比上年同期增加223.53%、86.67%、96.69%、93.55%。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減 (%)	變動原因
營業收入	25,430	28,992	-12.29	
營業成本	22,217	25,402	-12.54	
銷售費用	961	1,191	-19.31	
管理費用	729	911	-19.98	
財務費用	618	618	-	
所得稅費用	11	14	-21.43	
投資收益	224	227	-1.32	
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1,439	1,691	-14.90	
投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138	-1,549	108.91	主要原因一是本報告期公司收到合營聯營公司分紅及試車收入人民幣551百萬元，購建在建工程、固定資產支付現金人民幣413百萬元，產生的現金流量為淨流入人民幣138百萬元；二是上年同期收到分紅及試車收入人民幣836百萬元，購建在建工程、固定資產支付現金人民幣2,385百萬元，產生的現金流量為淨流出人民幣1,549百萬元。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減 (%)	變動原因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 流量淨額	-2,752	339	-911.80	主要是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增加影響。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 增加額	-1,194	478	-349.79	現金流量淨額比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672百萬元，主要原因一是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增加，使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人民幣3,091百萬元影響；二是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本期為淨流入，上年同期為淨流出，因而增加人民幣1,687百萬元影響；三是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人民幣252百萬元影響；四是匯率變動影響減少人民幣16百萬元。

**2. 本報告期內，公司利潤構成或利潤來源未發生重大變動。**

### 3. 公司回顧總結前期披露的經營計劃在報告期內的進展情況

#### (1) 精準協調生產，實現穩定運行

報告期內，本集團生產鐵1,080萬噸，比上年同期減少1.34%；鋼1,074萬噸，比上年同期減少0.17%；鋼材986萬噸，比上年同期增加0.79%；銷售鋼材961萬噸，比上年同期增加2.54%，實現鋼材產銷率為97.47%。

#### (2) 組織降本攻關，提高降本創效水平

公司成立系統降本推進小組，通過系統理論建模找短板，通過與先進企業對標找差距，明確了以「鐵素流、碳素流、加工費」等為軸線的九大項45個課題的系統降本攻關目標。

創新採購模式，優化品種結構，持續降低採購成本。根據市場變化，綜合分析，找準採購時點，靈活定價，努力獲取最大化收益。

#### (3) 加強技術創新，不斷促進產品升級

公司緊緊抓住市場機遇，找準市場定位，掌握重點用戶需求走向和產品升級趨勢，通過加強技術創新，不斷提高產品質量、改善品種結構、提升產品檔次。新產品、領先獨有產品及戰略產品開發步伐不斷加快。產品市場競爭力不斷提升。

上半年，公司採用大型鋼錠生產核一級設備-穩壓器用鋼16MND5取得成功，獲得中廣核認可證書，並成功實現陽江6#機組穩壓器用鋼的生產、供貨；公司成功研發海洋核動力平台安全殼用鋼，為公司核電用鋼開闢了一片新天地；公司完成大型集裝箱船用止裂鋼全部船級社認證，使公司成為國內首家通過90mm厚集裝箱船用止裂鋼認證的鋼企，實現了對大型集裝箱船用止裂鋼設計規格的全覆蓋，實現止裂鋼國產化，全面代替進口；首次成功批量生產厚度為2.0毫米、寬度為1,500毫米的極限超薄寬幅低合金汽車鋼；成功開發含碳量為0.85%的高碳彈簧刀具用鋼SK85，替代了進口，搶佔了高端刀具市場，促進產品結構調整升級；在國內管線鋼市場低迷情況下，主動出擊對接國際市場，與巴基斯坦用戶深度技術交流，開發生產X70M管線鋼；合金冷鐓鋼產品打入國際市場。

#### (4) 打造組合營銷體系，提升營銷服務水平

公司創新營銷模式，實施垂直營銷，構建平台銷售、節點服務、直營體驗的營銷模式，統一資源、統籌政策，提升話語權和控制力，提高公司產品在市場中的主導地位；實施品牌營銷、技術營銷、服務營銷和文化營銷的舉措，全力打造組合式的營銷體系，實現從生產製造商向綜合服務商的轉變，為客戶提供卓越服務。

為客戶提供個性化的訂貨服務，縮短交貨時間；通過定期走訪和與用戶簽訂合作意向備忘錄，了解掌握用戶的個性化需求，進行個性化設計，形成個性化產品標準與服務等多種方式，提高了客戶滿意度和依存度，維護客戶渠道穩定。

抓住市場契機，針對不同的市場情況，多形式、多渠道廣泛進行市場調研，採取靈活價格政策，確保公司效益最大化。大力開拓市場，優化銷售渠道，實現用戶群向直供用戶轉變。上半年，公司直供用戶銷售比例達到73%。

強化品牌效應，鞍鋼橋樑板已成為國內外重大橋樑工程首選，相繼中標了滬通長江大橋、孟加拉帕德瑪大橋、蕪湖二橋、虎門二橋、莫桑比克馬普托卡滕貝海峽大橋、深茂鐵路潭江特大橋等一系列世界級特大橋。特別是公司Q500qE首次應用到世界最大跨度的公鐵兩用橋—滬通長江大橋，使公司成為生產橋樑鋼板企業的排頭兵。鞍鋼成功中標三峽白鶴灘水電站項目1.08萬噸800Mpa水電鋼訂單。鞍鋼容器鋼成功中標斯里蘭卡LPG接收站一期球罐項目，跨越式提升了鞍鋼容器鋼在球罐用鋼的市場地位。

(5) 強化資金管控，提升資金保障能力

鞏固、拓展融資渠道，保障資金來源。擴大金融機構合作範圍，保持通暢渠道，實現到期借款順利轉期。持續開展電費信用證押匯支付業務，上半年開出信用證人民幣12.8億元。推進大宗原燃料票據支付業務，大力推進商票保貼，上半年開出票據人民幣25.5億元，其中開出商票人民幣3.7億元。重啓進口貿易融資業務，6月份實現進口貿易融資人民幣1.8億元。

強化外匯風險管控。為規避美元匯率波動帶來的風險，上半年公司償還到期美元借款1.3億元，並對1.5億美元存量實施了匯率鎖定，匯率波動風險處於可控範圍內。

(6) 加快環保項目實施，努力實現藍天工程目標

上半年各類污染物排放總量均優於國家標準，實現公司級環保污染事故為零的目標。

西大溝廢水處理項目、鮫魚圈燒結機機尾電除塵環保改造項目和煉鐵總廠西區燒結機機尾電除塵環保改造工程等環保項目，均完成既定目標。

#### **4. 流動資金情況、財政資源**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長期借款(不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為人民幣1,424百萬元，借款利率為4.2892%–6.4%，借款期限為3–25年，借款將於2017–2022年到期，主要用於補充流動資金。本集團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為人民幣147百萬元。

本集團資信狀況良好，2016年經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評級委員會審定，公司長期信用等級為「AAA」。本集團有能力償還到期債務。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資本承諾為人民幣1,666百萬元，主要為已簽訂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建設改造合同及對外投資合同。

#### **5.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出口銷售產品、進口採購生產用原材料以及工程用設備等主要外幣交易採用鎖定的固定匯率與進出口代理進行結算。因此，本集團並無交易方面的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持有外幣借款2.7億美元，其外匯風險取決於人民幣對美元匯率變化情況。2016年上半年，因人民幣對美元匯率變動，公司承擔匯兌損失人民幣33百萬元。

#### **6. 資本負債的比率**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股東權益與負債比率為1.02倍，2015年12月31日為0.97倍。

#### **7.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資產抵押的情況。**

#### **8. 或有負債**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無或有負債。

### (三) 主營業務構成情況

#### 本集團主營業務分行業、產品情況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比上年 同期增減 (%)	比上年 同期增減 (%)	比上年 同期增減 (%)
<b>分行業</b>						
鋼壓延加工業	25,374	22,164	12.65	-12.38	-12.65	0.27
<b>分產品</b>						
熱軋薄板系列產品	7,753	6,578	15.16	-16.68	-24.64	8.97
冷軋薄板系列產品	9,063	7,945	12.34	-9.73	-4.64	-4.67
中厚板	3,429	3,241	5.48	-19.22	-10.44	-9.27
<b>分地區</b>						
中國境內	23,298	20,062	13.89	-6.67	-7.24	0.53
出口	2,076	2,102	-1.25	-48.05	-43.89	-7.51

說明：

公司各系列鋼材產品營業收入均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由於產品價格下降影響。營業成本降低主要原因一是進一步強化市場研判，把握市場運行態勢，擇機採購，降低採購成本影響；二是由於公司持續深挖內部潛力，採取系統降成本措施，大力降低生產成本影響；三是由於公司強化、細化費用管理，大力壓縮費用支出影響。

#### (四)下半年經營計劃

1. 穩煉鐵，給空間。以煉鐵為中心，穩定生產順行，實現穩定、高效、低耗。
2. 抓質量，夯基礎。持續提升公司質量管理水平，不斷完善質量管理目標體系、責任體系和評價體系。
3. 盯市場，抓機會。創新銷售模式，動態調整營銷策略，推廣東北直營銷售，拓展華東、華南市場，提高市場佔有率。
4. 落責任，提效率。實行精細管理、精心管控，持續推進系統運行效率提升。
5. 防風險，保定力。堅持防控風險，建立安全生產長效機制；確保資金安全，穩定企業運營。
6. 抓創新，謀發展。以品種全覆蓋為目標，推進新產品的試製與應用，提升新產品、獨有領先產品比例。

#### (五)核心競爭力分析

2016年上半年，公司核心競爭力未發生變化。



## (六) 投資狀況分析

### 1. 對外股權投資情況

(1) 報告期內，公司無對外投資。

(2) 持有金融企業股權情況

公司名稱	公司類別	最初投資成本 (人民幣 百萬元)	期初持股數量 (股)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數量 (股)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賬面值 (人民幣 百萬元)	報告期損益 (人民幣 百萬元)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鞍鋼財務公司	-	315	-	20	-	20	1,305	60	長期股權投資	認購增發

(3) 證券投資情況

證券品種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最初投資成本 (人民幣 百萬元)	期初持股數量 (百萬股)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數量 (百萬股)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賬面值 (人民幣 百萬元)	報告期損益 (人民幣 百萬元)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股票	600961	株冶集團	81	5	0.88	5	0.88	47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公開發行

## 2. 委託理財、衍生品投資和委託貸款情況

### (1) 委託理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2) 衍生品投資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衍生品投資 操作方名稱	關聯 關係	是否 關聯交易	衍生品 投資類型	衍生品		終止 日期	期初 投資金額	報告期內 購入金額	報告期內 售出金額	計提減值 準備金額 (如有)	期末投資		
				投資初始 投資金額	起始日期						報告期末 淨資產 比例	報告期 實際損益 金額	
鞍鋼股份	無	否	期貨套保	1	2015年 4月29日	-	26	1,703	1,619	0	105	0.24%	-1
合計				1	-	-	26	1,703	1,619	0	105	0.24%	-1

衍生品投資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涉述情況(如適用) 無。

衍生品投資審批董事會公告批准日期 2016年7月4日，第七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批准《關於公司2016年度開展商品期貨套期保值業務的議案》。

衍生品投資審批股東會公告批准日期 無。

報告期衍生品持倉的風險分析及控制措施說明(包括但不限於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法律風險等)

- (1) 市場風險，持倉品種為鋼鐵產業相關品種，與公司現貨經營具有高度的相關性，定期對市場進行分析預測，但對市場判斷可能存在偏差，具有一定的風險性，但有期現貨對沖後，風險可控。
- (2) 持倉品種流動性充裕，無流動性風險。
- (3) 期貨交易所對持倉品種進行信用擔保，信用風險較小。
- (4) 完全按照套期保值相關規定執行，持倉數量和時間符合公司批准。

公司已對相關法律風險進行評估，按國家期貨交易法律法規開展業務，風險可控。

已投資衍生品報告期內市場價格或產品公允價值變動的情況，對衍生品公允價值的分析應披露具體使用的方法及相關假設與參數的設定

參考上海期貨交易所螺紋鋼和熱卷主力合約結算價、大連商品交易所焦煤和鐵礦石主力合約結算價。2016年1月4日，螺紋鋼主力合約結算價為人民幣1,797元/噸；熱卷主力合約結算價為人民幣1,949元/噸；焦煤主力合約結算價為人民幣559.5元/噸；鐵礦石主力合約結算價為人民幣323.5元/噸。截止2016年6月30日，螺紋鋼主力合約結算價人民幣2,295元/噸，比期初增加人民幣498元/噸；熱卷主力合約結算價人民幣2,467元/噸，比期初增加人民幣518元/噸；焦煤主力合約結算價人民幣718元/噸，比期初增加人民幣158.5元/噸；鐵礦石主力合約結算價人民幣424元/噸，比期初增加人民幣100.5元/噸。

報告期公司衍生品的會計政策及會計核算具體原則與上一報告期相比是否發生重大變化的說明

不適用。

獨立董事對公司衍生品投資及風險控制情況的專項意見

- (1) 公司在保證正常生產經營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資金開展期貨套期保值業務履行了相關的審批程序，符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有利於公司降低經營風險，不存在損害公司和全體股東利益的情況。
- (2) 公司建立了《鞍鋼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貨套期保值管理辦法》，明確了業務操作流程、審批流程及風險防控等內部控制程序，對公司控制期貨風險起到了保障的作用。
- (3) 公司確定的年度套期保值保證金的最高額度和交易品種合理，符合公司的實際生產經營情況，有利於公司合理的控制交易風險。

### 3.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不適用。

### 4. 主要子公司、參股公司分析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公司類型	所處行業	主要產品或服務	註冊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營業收入	營業利潤	淨利潤
鞍蒂大連	中外合資企業	鋼壓延加工業	生產成卷的熱鍍鋅及合金化鋼板材和帶材產品，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售後服務	1.32億美元	1,940	1,379	2,146	345	290
鞍鋼財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金融	存貸款及融資等	2,000	20,031	6,549	546	403	302

## 5. 非募集資金投資的重大項目

不適用。

### (七)公司報告期利潤分配實施情況

2016年6月8日，公司在鞍山召開了2015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1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15年度，因為公司虧損，根據中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不提取盈餘公積金。2015年度，本公司不進行利潤分配，也不進行公積金轉增股本。

(八)本報告期，公司不進行利潤分配、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 (九)員工情況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員工數量37,079人，其中，生產人員26,281人，銷售人員368人，技術人員4,361人，財務人員285人，行政管理人員1,074人。本公司員工中，本科以上學歷8,968人，佔員工人數的24.19%，專科9,649人，佔員工人數的26.02%，中專16,817人，佔員工人數的45.35%。

2016年上半年，公司培訓工作多點發力、分層實施，針對重點培訓重點抓，關鍵培訓搶先抓的需要，從公司集中培訓到職工自主學習，形成培訓立體網絡，員工培訓效果顯著提升。

上半年，公司組織完成職工參加集中培訓19,328人次。其中：組織高層管理人員參加兩學一做、政治理論、戰略管理培訓533人次；組織管理和專業技術人員參加管理知識、計算機、英語、專項技術培訓及人力資源培訓1,005人次；組織高技能人才創新能力培訓654人次；組織生產人員參加技術等級、設備點檢等培訓439人次；組織特種作業安全資質培訓4,177人次；組織班組長安全、知識產權等培訓1,176人次。組織員工崗位技能培訓10,437人次。組織員工崗位自主培訓907人次。

通過開展一系列的培訓活動，為公司實現變革創新和轉型升級提供了廣泛的人才和智力支持。員工隊伍整體素質顯著提升，企業競爭能力得到全面加強。

本公司對高級管理人員實行崗位績效工資和風險年薪的分配方式，對科研崗位實行崗位績效工資和新產品開發利潤提成獎的分配方式，對銷售崗位實行與銷售利潤掛鈎的分配方式，對其他崗位實行崗位績效工資的分配方式。

#### **(十)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十一) 董事的證券交易**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證券交易守則，以符合香港上市規則。董事會成員回應本公司的特別查詢時確認，彼等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規定的準則。

#### **(十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均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公司需有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專業資格或有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

#### **(十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一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及管理人員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原則及方法，並考慮有關審計、內部控制及包括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的半年度財務報告。

### 三. 重要事項說明

#### (一) 公司治理情況

公司遵照《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有關規定以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的要求，規範運作，建立了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運行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公司治理實際情況與《公司法》和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的要求不存在差異。

作為一家在香港和深圳兩地上市的公司，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按照國際企業管治標準來提升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及管理層明白其有責任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嚴格執行，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長期為股東創造價值。

本公司已採納現行的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本公司已定期審閱企業管治常規，除了以下事項，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1)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A.1.8的要求，「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2016年上半年度，公司未為董事作投保安排。

公司嚴格遵照《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監會有關規定以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要求，規範運作，建立了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運行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從而降低了董事的法律風險，因此未為董事作投保安排。

(2) 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E.1.2的要求，「董事長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董事長由於公務未親自出席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委託公司董事兼總經理王義棟先生出席並主持了股東週年大會。

(二)本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發生。

(三)本報告期公司無媒體普遍質疑事項。

(四)資產交易事項

1.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收購資產。

2.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出售資產。

3. 企業合併情況

無。



## (五) 重大關聯交易

### 1.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A. 關聯交易方： 鞍鋼集團

關聯關係：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關聯交易結算方式： 以貨幣支付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人民幣)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獲批的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可獲得的 同類 交易市價
向關聯方採購 主要原材料	鐵精礦	不高於(T-1)*月《SBB鋼鐵市場日報》每日公佈的普氏65%鐵CFR中國北方(青島港)中點價的平均值，加上鮫魚圈港到鞍鋼股份的運費。其中品位調價以(T-1)*月普氏65%指數平均值計算每個鐵含量的價格進行加減價。並在此基礎上給予金額為(T-1)*月普氏65%指數平均值3%的優惠	374元/噸	1,879	58.73	-	-	413元/噸
	球團礦	市場價格	491元/噸	1,097	100.00	-	-	514元/噸
	燒結礦	鐵精礦價格加上(T-1)*月的工序成本。(其中：工序成本不高於鞍鋼股份生產同類產品的工序成本)	432元/噸	641	100.00	-	-	-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人民幣)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獲批的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可獲得的 同類 交易市價
	卡拉拉礦產品	<p>優質產品(鐵品位≥67.2%)：不高於同期(裝船月)該產品在中國大陸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的平均價格，卡拉拉公司優質產品在中國大陸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的銷售量不低於當期卡拉拉公司優質產品總銷售量的30%。</p> <p>標準產品(67.2% &gt; 鐵品位≥65%)：裝貨點完成裝貨所在月，《SBB鋼鐵市場日報》每日公佈的普氏65%鐵CFR中國北方(青島港)中點價的平均值加上青島港到遼寧鹹魚圈的乾噸運費差，除以65乘以實際品位計算價格。</p> <p>低標產品(65% &gt; 鐵品位≥59%)：裝貨點完成裝貨所在月，《SBB鋼鐵市場日報》每日公佈的普氏62%鐵CFR中國北方(青島港)中點價的平均值加上青島港到遼寧鹹魚圈的乾噸運費差，除以62乘以實際品位計算價格。</p>	332元/噸	130	100.00	-	-	405元/噸
	廢鋼	市場價格	-	101	30.91	-	-	-
	鋼坯		-	25	95.16	-	-	-
	合金和有色金屬		-	28	2.37	-	-	-
	小計	-	-	3,901	60.48	18,300	否	-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人民幣)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獲批的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可獲得的同類 交易市價
向關聯方採購 能源動力	電	國家定價	0.43元/ 千瓦時	849	38.60	-	-	0.53元/ 千瓦時
	水	國家定價	2.10元/噸	20	31.34	-	-	3.19元/噸
	蒸汽	生產成本加5%毛利	50元/吉焦	6	100.00	-	-	-
	小計	-	-	875	38.55	2,500	否	-
向關聯方採購 輔助材料	石灰石	不高於鞍鋼集團成員公司售予獨立 第三方的價格	62元/噸	90	76.18	-	-	-
	白灰		422元/噸	336	93.80	-	-	-
	耐火材料		-	43	11.94	-	-	-
	備件備品		-	83	13.07	-	-	-
	其他輔助材料		-	115	14.19	-	-	-
	小計		-	-	667	29.29	2,815	否
向關聯方採購 支持性服務	鐵路運輸服務	國家定價	-	232	52.48	-	-	-
	道路運輸服務	市場價格	-	278	90.00	-	-	-
	管道運輸服務	-	-	25	100.00	-	-	-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人民幣)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獲批的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可獲得的 同類 交易市價
	代理服務： - 原材料、設備、 備件和輔助 材料進口 - 產品出口 - 招投標	佣金不高於1.5% (不超過主要的中國 國家進出口公司所徵收的佣金)	-	40	100.00	-	-	-
	設備檢修及服務	市場價格	-	128	38.29	-	-	-
	設計及工程服務	市場價格	-	162	79.61	-	-	-
	教育設施、職業 技術教育、在 職職工培訓、 翻譯服務	市場價格	-	0.1	41.78	-	-	-
	報紙及其他出版 物	國家定價	-	0.1	74.36	-	-	-
	電訊業務、電訊 服務、信息系 統	國家定價或折舊費+維護費	-	8	70.46	-	-	-
	生產協力及維護	按市場價格支付勞務費、 材料費及管理費	-	329	62.92	-	-	-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人民幣)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獲批的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可獲得的 同類 交易市價
	生活協力及維護	按市場價格支付勞務費、	-	103	85.33	-	-	-
	公務車服務	材料費及管理費	-	0.8	94.16	-	-	-
	環保、安全檢測服務	國家定價	-	1	87.42	-	-	-
	業務招待、會議費用	市場價格	-	0.7	55.06	-	-	-
	取暖費	國家定價	-	0.02	0.15	-	-	-
	綠化服務	按市場價格支付勞務費、 材料費及管理費	-	6	100.00	-	-	-
	港口代理服務		-	102	100.00	-	-	-
	小計	-	-	1,416	69.58	5,500	否	-
向關聯方買斷 銷售鋼材產品	鋼材產品	按鞍鋼股份銷售給第三方的價格扣除人民幣20-35元/噸的代銷費後的價格確定	-	-	-	500	否	-
向關聯方銷售 商品	鋼材產品	鞍鋼股份集團售予獨立第三方的價格；就為對方開發新產品所提供的上述產品而言，定價基準則為如有市場價格，按市場價格定價，如無市場價格，按成本加合理利潤原則，所加合理利潤率不高於提供有關產品成員單位平均毛利率	2,822元/噸	277	1.20	-	-	-
	鐵水		-	17	100.00	-	-	-
	鋼坯		-	74	45.98	-	-	-
	焦炭		379元/噸	7	21.14	-	-	-
	化工副產品		-	17	2.80	-	-	-
	小計		-	-	392	1.65	4,810	否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人民幣)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獲批的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可獲得的同類 交易市價
向關聯方銷售 廢鋼料、廢 舊物資	廢鋼料	市場價格	-	86	74.88	-	-	-
	廢舊物資		-	7	64.32	-	-	-
	小計	-	-	93	73.92	280	否	-
向關聯方銷售 綜合服務	新水	國家定價	3.19元/噸	26	98.67	-	-	3.19元/噸
	淨環水	市場價格或生產成本加 不低於5%的毛利	0.73元/噸	9	59.91	-	-	-
	軟水		4.90元/噸	0.05	6.69	-	-	-
	煤氣		44.74元/ 吉焦	240	86.73	-	-	-
	高爐煤氣		20.00元/ 吉焦	147	99.89	-	-	-
	蒸汽		52.00元/ 吉焦	14	66.37	-	-	52.00元/ 吉焦
	氮氣		200.00元/ 千立方米	1	38.25	-	-	-
	氧氣		499.46元/ 千立方米	0.5	71.12	-	-	-
	氫氣		1,000.00元/ 千立方米	0.2	95.48	-	-	-
	壓縮空氣		106.10元/ 千立方米	0.3	69.04	-	-	-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人民幣)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獲批的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可獲得的同類 交易市價
	餘熱水		27.67元/ 吉焦	36	93.65	-	-	27.43元/ 吉焦
	液氮		292.00元/ 噸	3	96.18	-	-	292.00元/ 噸
	液氧		288.84元/ 噸	4	96.03	-	-	288.84元/ 噸
	液氫		455.78元/ 噸	2	97.18	-	-	455.78元/ 噸
	產品測試服務	市場價格	-	2	93.20	-	-	-
	運輸服務		-	0.5	98.87	-	-	-
	小計		-	486	56.56	1,270	否	-
關聯交易 相關說明	<p>鋼鐵生產具有較強的連續性。鞍鋼集團長期從事原材料、輔助材料和能源動力的開採、供應、加工、製造，是本公司供應鏈的一部分。同時其內部子公司擁有較強的技術水平和服務能力，可為本公司提供生產經營所必需的支持性服務。而作為本公司的客戶，公司也會向鞍鋼集團銷售公司的部分產品、廢鋼料、廢舊物資及綜合性服務。</p>							

B. 關聯交易方： 鞍鋼財務公司

關聯關係： 與本公司間接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關聯交易結算方式： 以貨幣支付

關聯 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 交易價格	關聯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 交易金額 的比例 (%)	獲批的 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關聯方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務	結算資金存款利息	中國人民銀行統一頒佈的 協定存款年利率	-	7	30.75	50	否
	最高存款每日餘額 (包括應計利息)	-	-	1,988	-	2,000	否
	信貸業務利息	不高於本集團在商業銀行	-	7	1.06	150	否
	委託貸款利息	同期的借款利率		13	100.00	100	否
關聯交易 相關說明	<p>公司利用鞍鋼財務公司提供的免費的結算平台，並存入一部分存款用於日常結算用途，從而提高了公司結算資金運營效率。同時，公司還可以從鞍鋼財務公司獲得暢通的融資渠道，為公司的發展提供安全的資金保障。</p> <p>公司在鞍鋼財務公司的結算資金實施嚴格的預算管控，通過網上金融服務系統(即N9系統)按資金支出項目實施月度預算控制、週計劃支出、日分解執行。每筆資金支出必須有相應的項目預算額度，必須有週支出計劃。以確保公司結算資金使用的安全性。</p> <p>根據公司與鞍鋼財務公司簽署的《金融服務協議》，公司在N9系統中設定了最高日存款上限預警提示功能，當存款餘額達到上限的80%時，N9系統將預警提示，公司主管部門將根據當期收付款計劃，進行及時調整存款額度。</p>						



C. 關聯交易方： 攀鋼釩鈦集團

關聯關係： 與本公司間接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關聯交易結算方式：以貨幣支付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人民幣)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獲批的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可獲得的同類 交易市價
向關聯方採購 原材料	鐵精礦	不高於(T-1)*月《SBB鋼鐵市場日報》每日公佈的普氏65%鐵CFR中國北方(青島港)中點價的平均值，加上鹹魚園港到鞍鋼股份的運費。其中品位調價以(T-1)*月普氏65%指數平均值計算每個鐵含量的價格進行加減價。並在此基礎上給予金額為(T-1)*月普氏65%指數平均值3%的優惠	374元/噸	481	14.45	-	-	413元/噸
	合金	市場價格	-	17	1.50	-	-	-
	合計		-	498	11.10	1,780	否	-
關聯交易 相關說明	攀鋼釩鈦下屬的鞍千礦業公司多年來也一直為本公司供應部分鐵精礦，而且攀鋼釩鈦集團按市場價為本公司供應合金，為本公司獲取持續穩定的原材料供應提供了保障。							

2.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資產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3.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非經營性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借款人民幣51百萬元由鞍山鋼鐵提供擔保，人民幣1,000百萬元由鞍鋼集團公司提供擔保。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1.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1) 託管事項

2015年10月12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與鞍鋼集團公司簽署的《原材料和服務供應協議(2016-2018年度)》。2015年10月22日，本公司與鞍山鋼鐵集團公司簽署了《資產和業務委託管理服務協議》，作為已獲批准的《原材料和服務供應協議(2016-2018年度)》項下的具體執行協議。根據《資產和業務委託管理服務協議》，鞍山鋼鐵集團公司將其管控範圍內未上市單位的資產、業務及未來新增資產和拓展業務委託本公司進行日常運營管理。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為公司帶來的損益達到公司報告期利潤總額10%以上的託管項目。

(2) 承包事項

公司報告期不存在承包情況。

(3) 租賃事項

公司報告期不存在租賃情況。

2.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擔保事項，也無存續至本報告期的擔保事項。
3.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其他重大合同。
4.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委託理財事項。

(七)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東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資產重組時所做承諾	鞍山鋼鐵	同業競爭承諾	《鞍山鋼鐵集團公司避免同業競爭承諾函》： (1) 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在避免同業競爭方面符合國家有關規定。 (2) 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未從事對你公司鋼鐵主業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	2007年5月20日	長期有效	未違反承諾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3) 鞍山鋼鐵承諾給予你公司在同等條件下優先購買鞍山鋼鐵或鞍山鋼鐵的全資、控股公司擬出售的與你公司鋼鐵主業有關的資產、業務的權利。			
		(4) 如鞍山鋼鐵參股企業所生產產品或所從事業務與你公司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鞍山鋼鐵承諾，在你公司提出要求時，鞍山鋼鐵將出讓鞍山鋼鐵所持該等企業的全部出資、股份或權益，並承諾在同等條件下給予你公司優先購買該等出資、股份或權益的權利。			
		(5) 如果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存在與你公司鋼鐵主業構成或可能構成同業競爭的資產和業務，在你公司提出收購要求時，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將以合理的價格及條件按照法律規定的程序優先轉讓給你公司。			
		(6) 在本承諾有效期內，鞍山鋼鐵與你公司具有同等投資資格的前提下，對於新業務機會，鞍山鋼鐵應先通知你公司。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	------	------	------	------	------

如你公司接受該新業務機會，鞍山鋼鐵需無償將該新業務機會轉讓給你公司。如你公司明確拒絕該新業務機會，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才有權進行投資。

此後若你公司提出收購要求，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仍需將新業務機會所形成的資產和業務以合理的價格及條件優先轉讓給你公司。

- (7) 採取其他有效措施避免和消除同業競爭。

上述承諾並不限制鞍山鋼鐵及其全資、控股公司從事或繼續從事與你公司不構成競爭的業務，特別是提供你公司經營所需相關材料或服務的業務。

鞍山鋼鐵所有承諾均以符合國家規定為準，可依據國家規定對承諾的內容做相應調整，國家規定不予禁止的事項鞍山鋼鐵有權從事。

該承諾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發生下列情形之一時終止：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p>(1) 鞍山鋼鐵不再作為你公司的控股股東。</p> <p>(2) 你公司的股份終止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但你公司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暫停買賣除外)。</p> <p>(3) 國家規定對某項承諾的內容無要求時，相應部分自行終止。</p>			
		<p>鑒於目前鞍山鋼鐵不存在與你公司構成同業競爭的、已投產的鋼鐵主業生產項目，因此，本承諾出具之日前，鞍山鋼鐵就其與你公司之間競爭關係的一切承諾，如有與本承諾相抵觸之處，以本承諾為準。</p>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其他對公司中 小股東所作承諾	鞍鋼集團公司	股東一致 行動承諾	鞍鋼集團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自承諾日起 六個月內不減持公司股票。	2015年7月15日	6個月	未違反承諾
承諾是否按時履行	是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姚林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姚林  
王義棟  
李忠武  
張景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大軍  
馬衛國  
羅玉成

\* 僅供識別